

岔河镇领导班子成员分工

郭孝洋同志 主持镇党委全面工作。

颜君羽同志 主持镇政府全面工作。

李国家同志 主持镇人大全面工作。负责乡村振兴、农业农村、秸秆两禁一利用、征收安置、财税、村级财务及三资管理、畜牧兽医、改善农民群众住房条件、白马湖保护与开发、招商引资方面工作。分管农村工作局、经济发展和建设局（农房办）、畜牧兽医站、镇属渔场、财政和资产管理局，联系税务分局。

高晓梅同志 负责党的建设、旅游开发、交通运输、特色小镇、创新创优、民生实事、招商引资方面工作。分管党群工作局、综合行政执法局（交通运输），联系邮政支局。

许康同志 牵头工业经济、信息化、列统企业培植、项目帮办、向上争取、统计，侧重税源增收培植、商贸流通、开放型经济、金融、国有资产经营与管理、工业集中区、市场监督管理、知识产权和私营个体经济；负责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发展改革、住房和城乡建设、新型城镇化、城市管理、人防、电力、招商引资方面工作；负责仁和片区工作。分管经济发展和建设局，综合行政执法局（消防队、城管、环卫），联系市场分局、金融机构、供电所。

蒋锐松同志 负责人武、民政、双拥、退役军人事务、残联、人居环境、生态环境、263专项整治、水利、河长制、五位一体、扶贫、户厕改造、招商引资方面工作。分管党群工作局（人武部）、政法和社会事业局（民政办、退役军人服务站、

残联）、综合行政执法局（263专办、五位一体办公室）、农村工作局（扶贫办），联系水利中心站。

潘 宇同志 负责组织、统战、民族宗教、干部人事、人才、行政体制改革、目标管理、机关事务、老干部、共青团、妇联、关工委、工会、商会、招商引资方面工作，协助负责旅游开发方面工作。分管党政办公室、党群工作局（组织办）、机关服务中心。

张雪薇同志 负责意识形态、宣传、文化、广播电视、科技、教育、体育、精神文明建设、政务公开、卫生健康、医疗保障、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招商引资方面工作，协助负责乡村振兴、文明城市创建、市场监督管理、知识产权和私营个体经济、行政审批方面工作。分管党群工作局（宣传办、文明办）、政法和社会事业局（文广站、科协、劳保站、计生办），联系学校、广电、电信公司、移动公司、联通公司、卫生院。

李 祥同志 负责纪检监察、文明城市创建、机关效能、行政审批、招商引资方面工作。协助分管村级财务及三资管理；分管纪委、党群工作局（文明办）、行政审批局。

张震雷同志 负责政法、信访、法制、社会稳定、招商引资方面工作。协助负责住房和城乡建设、新型城镇化、城市管理、人防方面工作。分管社会治理指挥中心，联系司法所。

曹 健同志 负责工业经济、信息化、列统企业培植、项目帮办、向上争取、统计、高质量跨越发展指标管理；自然资源和规划、稻米产业园、发展改革（粮食储备）、粮食与物资储备；协助负责应急管理、安全生产方面工作，侧重省级安全城市创建、食品安全、招商引资方面工作。分管经济发展和建设局（项目办、企服站、统计办）、综合行政执法局（安监办、食安办），联系粮管所、白马湖储备库、自然资源中心所。

唐学报同志 协助负责城市管理、消防方面工作，协助负责信访和社会稳定工作。协助分管综合行政执法局（城管队）、社会治理指挥中心（信访办）。

岔河镇内设机构情况

（一）党政办公室（地址：岔河镇振兴路 63 号，联系电话：0517-87662001）

主要承担镇党委、人大和政府机关文秘、档案、保密、政务公开等日常事务职责。负责综合协调、后勤保障、政务监督等工作。承办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党群工作局（地址：岔河镇振兴路 63 号，联系电话：0517-87666638）

负责党的组织建设、党风廉政建设、机构编制、干部人事、群团建设、招才引智等工作。负责宣传、统战、民宗、人武、精神文明建设以及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工作。负责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

（三）政法和社会事业局（地址：岔河镇振兴路 63 号，联系电话：0517-87662112）

负责辖区内社会稳定、社会管理、社会事务、综合治理、平安建设等工作。协助做好法制宣传、司法调解、法律服务、帮教、社区矫正等工作。健全基层社会管理体系，完善社会矛盾纠纷预防调处化解综合机制，指导促进村（社区）和谐建设。负责教体文化、卫生健康、社会保障、民政优抚、残联等工作。负责依法行政工作。协助做好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负责退役军人服务管理相关工作。负责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

**（四）财政和资产管理局（地址：岔河镇振兴路 63 号，
联系电话： 0517-87666302）**

贯彻执行有关财政、税收法律、法规和财经制度。负责公共财政建设，强化对国有及集体资产的监管工作。负责编制镇预算内外收支管理。承担对镇行政事业单位及村级经费、账户、财物的监督管理等工作。承担审计和其他财政财务管理等工作。负责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

**（五）经济发展和建设局（地址：岔河镇振兴路 63 号，
联系电话： 0517-87668973）**

负责编制并组织实施经济发展规划、年度计划。负责优化经济发展环境，加强项目建设服务。统筹协调经济网格化服务管理、招商引资、服务业发展、工业经济、科技管理等工作。负责贯彻执行国家统计制度和标准，开展各行业信息采集、规划统计和调查分析工作。负责辖区内自然资源保护利用、城乡规划建设、城乡一体化和乡村振兴建设等工作。负责住宅小区物业管理的监管工作。承担园林绿化、人民防空、生态环境保护等工作。负责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

（六）农村工作局（地址：岔河镇振兴路 63 号，联系电话：0517-87662111）

负责贯彻落实“三农”工作发展战略，制订辖区内农业农村发展规划。负责农村改革、农村经营管理、扶贫开发工作，指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和村级集体资产管理，承担农业统计和农业农村信息化有关工作。负责土地流转工作、提供农技、农机服务工作。负责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业机械化等农业各产业工作的监督管理。负责组织、指导河湖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指导沿河城镇生活污水的收集与处理。负责村级集体财务核算和农村会计辅导工作。负责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

（七）综合行政执法局（地址：岔河镇振兴路 63 号，联系电话：0517-87669096）

负责辖区内综合行政执法，依法行使相关行政处罚及与行政处罚相关的行政强制措施权和监督检查权。负责辖区内安全生产监督及应急管理等工作。协调配合区级相关执法机构开展联合执法。

（八）社会治理指挥中心（地址：岔河镇振兴路 63 号，联系电话：0517-87666362）

负责统筹审批服务综合执法一体化平台建设管理工作。负责受理解决上级派单、综合执法巡查发现、社区网格上报和群众反映各类社会治理问题，统一协调本地区需要多部门联合处置的社会治理事项。负责辖区内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推进网格化服务管理标准化建设，强化网格队伍的业务指导和能力建设。负责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

（九）行政审批局（地址：岔河镇振兴路 63 号，联系电话：0517-87662002）

负责完善镇村两级便民服务体系建设，完善“线上线下、虚实一体”的便民服务平台。负责政务服务和公共服务事项清单动态管理。负责建立和完善适应基层实际的办事指南和工作规程，简化工作流程，规范便民服务。负责权限范围内的公共资源交易和农村产权交易，规范中介机构服务。负责审批监管信息推送，及相关业务平台的信息维护工作。负责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